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李湘寧
電話：24301505 分機127
電子信箱：ac6892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2546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(4015987_0254618_國立台北教育大學來函「2026世界人權日活動實施計畫」.pdf、4015987_0254618_2026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.pdf、4015987_0254618_2026世界人權日活動上傳成果教學.pdf、4015987_0254618_2026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照片空白表格.doc、4015987_0254618_2026世界人權日教學省思表.docx)

裝 訂 線

主旨：有關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分團辦理「2026世界人權日-AI與人權教材包教學實踐計畫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教師知悉並鼓勵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5年10月14日北教大課傳字第11504201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名稱：「2026世界人權日─AI與人權」教材包教學實踐。

(二)活動說明：教師實施2026世界人權日-AI與人權微型教材包教學，也可適度修改教學簡報，可結合公開授課、單元融入等方式進行，並可彈性配合使用學習單，以增加學生學習成效，並鼓勵教師於課程實施後，進行教學自我省思與分享。

(三)教學資源：2026世界人權日──AI與人權教材包網址：https://cirn.k12ea.gov.tw/web1126/news.aspx?uid=44759&fid=1311，請自行切換適用學習階段的標籤頁下載相關檔案。

學務處　115/10/28
1150108632

(四)成果上傳：

1、請將成果照片檔案、教學省思，上傳至本市國教輔導團網站/主題活動/世界人權日專區，連結網址：https://king.kl.edu.tw/topic/cate/27，文章標題請填入「OO國中（小）OOO班2026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」，如有及其他教學相關活動紀錄（如影片、學習單及省思單等）亦可一併上傳分享。

2、成果照片格式、教學省思表及上傳成果方式，請參閱附件。

3、請教師使用Open ID登入網站，如無法上傳，請聯絡本市銘傳國中謝易蓁老師或仁愛國小楊承哲主任。

4、教師上傳學生照片、影片、著作(學習單、字卡等)至網路平台，涉及學生著作、影像使用，請教師務必取得「著作、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」（教師自行留存備查，不需上傳繳交），或採取遮蔽學生姓名、或避免拍攝學生臉部正面方式辦理。

5、上傳期限：即日起至116年1月25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
(五)獎勵部分：

1、參與本案之師生於活動結束後，將以教師為單位，依央團提供之人權教育相關資料轉發至各校教師，供教師參考運用。

2、為鼓勵教師實踐，教師實踐完成教材包教學後，於期限內完成「成果照片」、「教學省思」兩個檔案上傳且經本府確認敘寫符合當年度主題且完整者，可敘嘉獎一次。

3、學校參加教學實踐之班級逾50%（認定標準：上傳「成果照片」檔案即可）之學校主要承辦人敘嘉獎一次。

三、檢附「2026世界人權日實施計畫」、教學成果照片格式、

教學省思表及上傳成果教學各一份供參。

四、其餘未盡事宜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國小聯絡人：本市仁愛國小楊承哲主任，電話：02-24289131#41；國中聯絡人：本市銘傳國中謝易蓁老師， 電話：02-24243120#74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28 15:30:17

裝

訂

線

學務處 115/10/28

1150108632